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謝兵及劉巍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司獻民、王全華及袁新安、執行董事譚萬庚、張子芳、徐杰波和陳振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貢華章、魏錦才、寧向東及劉長樂。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收市后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南航集团”）的通知，南航集团于 10 月 11 日增持了本公司部分 A 股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2012 年 10 月 11 日，南航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买入方式增持本公司 A 股股份共计 5,000,000 股。本次增持前，南航集团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 4,145,050,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2.22%。本次增持后，南航集团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 4,150,050,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2.27%。此外，南航集团通过在香港的直接及间接全资附属公司持有本公司 1,064,770,000 股 H 股股份，本次增持后南航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3.12%。

二、后续增持计划

南航集团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 2012 年 10 月 11 日起算），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 A 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南航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间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份。

本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进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0 月 11 日